

# 南阳市中心城区道路微循环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E4113011301000044)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南阳市中心城区道路微循环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94.41 万元, 招标人为南阳市公益项目建设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阳市中心城区道路微循环改造工程 (改造提升 18 个点位的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1 标段; (002)2 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1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3.2、施工标 (第一标段)

3.2.1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不含临时建造师) 及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提供投标人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材料员、安全员、质量员、预算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和 2023 年以来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 (需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查询页面截图);

3.4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

3.5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上传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内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6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拟任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0022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3 监理标（第二标段）：

3.3.1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任项目总监具备相关专业全国注

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服务能力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3.4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

3.5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上传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内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6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拟任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25 日 08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7月25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7月25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

## 七、其他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阳市中心城区道路微循环改造工程已由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宛发改审批（2024）49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403-411300-04-01-519189。招标人为南阳市公益项目建设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南阳市中心城区道路微循环改造工程

2.2 项目编号：E4113011301000044

2.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 建设地点：卧龙岗景区周边、新田360广场周边等；（南阳市境内）

2.5 项目概况：南阳市中心城区道路微循环改造工程（改造提升18个点位的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等）

2.6 招标范围：

第1标段（施工）：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所包含全部内容的施工、竣工

验收、保修和相关服务；

第 2 标段（监理）：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内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2.7 计划工期：一标段：180 日历天

二标段：180 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合格标准及招标人要求；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1 标段：南阳市中心城区道路微循环改造工程施工

2 标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施工标（第一标段）

3.2.1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及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提供投标人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材料员、安全员、质量员、预算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和 2023 年以来连

续 3 个月社保证明（需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查询页面截图）；

### 3.3 监理标（第二标段）：

3.3.1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任项目总监具备相关专业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服务能力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3.4 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三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

3.5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上传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内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6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承诺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拟任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3.8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9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需资料》。

##### 4.3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转账、电子投标保函、免缴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减半缴纳、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符合其中任一种即可)。

###### (1)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3）保证金免缴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关于公布 2023 年度全市建筑业类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的公告》（宛建〔2024〕73 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

其他市级及以上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评价的信用最高等级或第三方（商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 AAA 信用等级与我市建筑业信用评价结果 AAA 级别享受同等待遇；满足条件的投标企业需在投标时上传承诺书、信用评级文件及公示网址。

上述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免交优惠政策。

### （4）保证金减半缴纳

对企业信用评价为 AA 级的建筑业企业，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关于公布 2023 年度全市建筑业类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的公告》（宛建〔2024〕73 号）且结果为 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参与南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给予投标保证金减半缴纳。上述投标企业在参与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将企业所获取信用评级的文件依据原件录入“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企业诚信库”的【企业奖惩】栏目中，方可享受保证金优惠政策。



#### (5) 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7月5日09:00分至2024年7月25日9:00分。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7月25日9:00（北京时间）。

5.2 开标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照下载专区中操作手册的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潜在投标人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东南角市民服务中心 3 号楼四层、五层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招标人：南阳市公益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工业南路 911 号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13837736664

代理机构：南阳大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雪枫西路桂花城门面房 2 楼 37、38、39 号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18624773866

监督单位：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南阳市工业南路 719 号

联系人：赵先生

电话：0377-61165982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市公益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地 址：南阳市卧龙区工业南路 911 号

联 系 人：陈女士

电 话：1383773666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南阳大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雪枫西路桂花城门面房 2 楼 37、38、39 号

联 系 人：杨女士

电 话：1862477386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